

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同志就《关于做好 2019 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的通知》有关问题 答记者问

生态环境部近日印发了《关于做好 2019 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就做好 2019 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进行了要求和部署，对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处置的全过程做出了具体规定。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同志就《通知》印发的背景意义、《通知》的整体思路等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通知》印发的背景和意义是什么？

答：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还将举办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世界园艺博览会、博鳌亚洲论坛、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大活动。国务院安委会对整体安全工作进行了部署，2019 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对做好环境安全工作进行了安排。《通知》是落实有关工作部署的具体举措，明确各地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控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坚决守住生态环境安全底线，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问：《通知》的整体思路是什么？

答：《通知》既继续坚持了近年来突发环境事件防范和应对的“五个第一时间”、“三个不放过”等好做法，又融入了在实践中探索的以时间换空间的“南阳思路”；还吸取了以往突发环境事件应对中的经验，结合应急工作发展需要，规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机制，在拓宽信息渠道、完善事件会商机制、量化信息公开时间等方面进行了探索和创新。《通知》全篇贯穿了“严、真、细、实、快”的工作要求。

问：《通知》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答：《通知》共分为七个部分：

一是前言部分，主要说明了《通知》出台的背景和重要意义，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推动各地自觉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

二是对环境风险管控工作的要求和指导。《通知》对当前环境风险形势进行了认真分析，督促指导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始终保持清醒头脑，立足当地实际，有重点的做好环境风险管控和应急准备工作，努力通过源头防控切实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三是对应急值守工作要求。应急值守一直是环境应急工作的前哨，是应急工作的基础。《通知》要求各地继续做好领导“AB”角带班和 24 小时值守，进一步明确应急值守工作的主要任务就是获取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并按规定做好信息报告和通报。此外，还针对目前信息获取主要依靠信息报

告或调度、渠道较为单一、因信息滞后造成后续工作比较被动的情况，指导各地拓宽信息获取渠道，充分利用好舆情监测分析，12369 电话和双微举报等信息源，并加强与交通和应急部门沟通，获得有关部门支持。

四是对突发环境事件会商机制的要求。环境应急工作具有涉及环境要素多、过程复杂、综合性强、时效要求高等突出特点，做好相关工作需要发挥集体的智慧，需要借助专家的力量，精准研判，指导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高效、科学做好应急处置。突发环境事件会商机制是一个创新的工作方法，也必将是今后事件应对处置的一个重要手段。《通知》中对会商机制建立、运行和工作任务等内容进行了指导。

五是对现场处置工作的要求。2019 年是一个特殊的年份，对现场处置工作要求更高。实践证明，赶赴事件现场时间越早越有利，事件控制效果可能会越好。当遇到重特大或者敏感等事件时，省级生态环境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应当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导协调应急处置工作。《通知》对现场处置工作提出了整体要求，说明了最终目标是确保事件损失降到最低程度。此外，强调了应急监测工作的重要性，要求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做好该项工作。

六是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根据以往工作经验，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公众对事件造成的环境影响非常关心。因此，信息公开越早，小道消息、负面消息越少，舆情越平稳。《通知》要求各地及时主动地，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等多渠道，客观、公正、全面公开事件信息，积极回应民众

关切。此外，还根据中宣部的有关要求，提出了事发地政府等要在“重特大或者敏感事件，5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的量化要求。

七是对事后管理工作的要求。事件结束后开展的调查评估和总结，是落实有关企事业单位和人员责任、有针对性的开展整改措施、提升日常管理水平的关键抓手。目前，有关法律法规对调查评估等工作有明确要求。《通知》中再次强调了有关要求，督促指导地方做好相关工作。

问：《通知》有哪些保障措施？

答：《通知》最后部分是保障措施，要求各地狠抓责任落实，生态环境部将结合应急值守、现场处置、事件调查等工作，认真分析存在的问题。对于问题严重的，将责成当地政府依法依规追责问责。